

警隊生涯



谷迅昭在交通總部負責設計交通標誌、路標及道路行駛手冊等。

家鄉永遠是最美的

谷迅昭 | 1952年入伍

受訪日期及地點：2010年3月31日於沙田大會堂

我在1931年5月20日出生於威海衛谷家疔，父親谷源澤是西餐廚師，以前在威海的飯店、酒樓和大戶人家中工作。我的母親是徐家疔人，雖然紮腳，但個子很高，所以我們兄弟姊妹，包括我的子女都一樣很高。我的父母親都是勤勞僕實、安分守己的人，相處得很融洽，當年我們家在谷家疔名聲很好。

我五歲就到文泉小學唸書，在家鄉的童年生活是我人生的黃金時代。威海自從民國以來，各方面都很先進，文泉小學也是走在時代尖端的學校。威海「內無大江大河，外無客水入境」，所以水很珍貴。我們谷家疔八百多戶，只有四口水井，洗鍋、洗衣服用過的髒水還要拿去澆花澆樹。我放學回家，就去幫家裏挑水，雖然辛苦，但是路上可以抓蚱蜢，也很有趣。

日本侵華被迫逃往上海

可惜小學唸了幾年，日本人就來了，文泉小學變成了日本小學，我們全校學生被趕到天后宮去。我爸爸不肯服務日本軍頭，所以就回家不做了。日本人威脅谷家疔裏的人，要父親繼續工作，父親沒辦法就回去了。為什麼他願意替英國人工作而不替日本人工作？爸爸告訴我，英國人很尊重廚師，每次請完客，總要讓他在廚房門口等着，然後客人一一過來跟他握手致

謝；日本人很野蠻，不准吵鬧，只准悄悄地說話，所以很討厭他們。父親心裏不好受，就有離開的想法。

我哥哥當時在上海工作，時常來信勸父母帶全家到上海避難。本來父母都捨不得家鄉，對上海的印象不好，只知道是燈紅酒綠、十里洋場的地方，不適合年輕人居住。我讀五年級時，他們終於決定離開威海，反正日本遲早會投降，到時候我們再回來。我們先坐「大排子」¹到煙台，轉乘遠航的大船。出發時，我和妹妹站在甲板上，我從沒看過那麼漂亮的威海。我二姐嫁到劉公島，我常常坐船去，但從來沒有回看威海衛是什麼樣子。這樣一看，威海衛這麼漂亮，什麼時候才能回來？我一直站着，直到看不見威海的影子才進船艙。

上船後，大人很擔心遇到美國潛艇。當時中國的海岸線幾乎全被美國封鎖，遇見兵船就放魚雷。現在的商船什麼顏色都有，但那時日本的商船跟兵船一樣都是灰色的，是掩護色，令人難以分辨。走到青島嶗山時，忽然有船員喊「Submarine! Submarine! 趕快回艙！封艙！」幸好只是虛驚一場。那條商船叫「樂山丸」，第二次從上海回程時，真的被submarine放魚雷打沉了。

我到上海後繼續讀書，上課時每一個字都是用上海發音。我不知道上海話跟我們的話完全不同，經過足足半年，我才能跟他們交流。抗戰是艱難時期，吃的用的什麼都沒有，我有個朋友在仁濟醫院工作，經他介紹，我每逢暑假都去做暑期工。當時正值盟軍反攻，美國的飛機時常轟炸上海。日本政府機關的樓上都有高射炮，但是高射炮怎麼打也沒效果。有一次有個炸彈落下來，我捂着耳朵，光聽見「轟」的一聲。過一會兒往外一看，四面八方的人，身上有血的、沒血的，都灰頭土臉朝醫院跑過來。

¹ 捕漁載貨兩用的機動漁船。

我在醫院化驗間管顯微鏡，給化驗師數白血球。醫院裏的醫生護士都很喜歡我，因為我眼明手快，又時常替他們當跑腿。那裏有個和善的日本女護士長，有一次我忽然看見她穿旗袍，後來才明白，她是怕盟軍進了上海，會被當地人打，所以飛機一來轟炸，她就改穿旗袍裝成中國人，方便隨時走難。

有一天，護士長忽然過來叫我到大堂。到了大堂，日本醫生、院長都在場，前面有個喇叭，說着說着，他們低下頭哭起來。忽然有聽得懂日本話的中國人說：「哎呀！日本人投降啦！」日本人投降了？當場我也哭了，他們是傷心地哭，我是興奮地哭！以後不用再擔驚受怕，而日本人就倒霉了。中國人聰明反應快，鞭炮很快劈里啪啦響個不停，街上的人到處都很開心了，我開心得四處跑來跑去，現在我還記得很清楚那情景。

恢復和平後，上海又是另一番景象了。當時我多讀一年書，視野和思維不同了，開始留意時事、政治。當時有很多美國人來到上海，看見中國女孩子又摟又親，雖然那是他們的一種慶祝方式和表示禮貌的做法，但我看不慣，覺得不成體統。

來接收上海的國民黨軍隊有好的，但也有些雜牌軍，他們會歧視市民和警察。警察是原本幫日本人當警察的中國人，職責就是維持秩序，算不上是漢奸。然而當軍隊犯罪，警察去調查時，他們開口就大罵，說自己抗戰八年，警察想管也管不了他們。當時經常有這種小衝突，報紙常有報道。

年輕人開始不滿腐敗的國民黨，對中共產生好感。當時國民黨也會發佈共產黨的負面新聞，因此上海市民很矛盾，既討厭國民黨，但對共產黨也有點害怕。後來內戰愈打愈厲害，在街上人少的地方，軍隊動不動就強拉民夫為他們做各種雜務。晚上戲院外邊有機關槍在等候，電影完場就抓壯丁，他們不要女人、小孩，只要男士。

才剛學會上海話，又要學廣東話了

我有個堂哥在船上工作，每次到上海都會來我們家，有一次，他向母親提議讓我跟他上船逃難。當時我的哥哥姐姐有些已經在香港，母親本來不捨得我走，但只能改變主意。我當時不想走，船一到福州，我就去投靠我的姐姐。雖然她也一直不想我走，但等了不到一個月，共產黨過江，將要解放全中國。所以在1949年，我就坐船到香港。

哥哥姐姐都到了香港避難，他們很歡迎我來香港，不管到誰家都可隨便吃，還給我零用錢。我只是個18歲的青年，又不懂廣東話，可以做什麼呢？當時，我在想自己為什麼這麼倒霉，才剛學會了上海話，現在又要學廣東話了。在上海讀書的時候，我最喜歡畫畫。有一次看報紙看見中華青年會招美術生學畫廣告，說畢業後會有工作介紹，因此吸引了我，後來才知道那是騙人的。當時全香港有很多人失業，緊接着又來了難民潮，哪有那麼多工作，所以我就不去白交學費了。

我姐夫的朋友開了家飯店，製作蛋糕和糖果，邀請我到他廠裏工作。一個多月後，我感覺挺悶的，而且那時當學徒沒有師傅教，只能自己偷師，有時候人家還覺得你礙事，所以我就辭職了。後來我找了份行船的工作，風平浪靜時還好，但碰上大風大浪便很危險。工作不到一年，那艘船要大維修，我就趁機辭職。當時會幾句英文的人，都到兵船上做買賣，收入挺好的。姐夫有空也會做這些買賣，從船上下來，他就讓我畫畫，再拿去賣給外國人，但我不喜歡這種生活，最後還是決定去考警察。

當時香港失業問題十分嚴重，但威海人可以投考威海衛警察，這工作是專門留給我們的。有這麼好的機會，我卻等了三年才去考，關鍵是家人都覺得我只是暫時避難，沒有把香港當成一個永久居留地。

我家的老一輩都經歷過亂世，憑過去的經驗，認為打完仗就能回去。我的哥哥姐姐也是這樣想，所以沒人贊成我當

警察。我母親對穿制服的人印象最差，以前的軍閥、漢奸都穿着「老虎皮」，叉着腰裝模作樣、張牙舞爪的去嚇唬市民，所以她極力反對自己的兒子當警察。

最初我也不樂意當警察，我太留戀家鄉了，總想回去。我在上海看見國民黨的所作所為，雖然他們的宣傳也令我害怕共產黨，但我仍然對共產黨抱有希望，所以打算在香港等待機會，不想去當警察，後來看到內地總是在爭鬥，就很失望。當時有人勸我移民，我更不願意，我對國家、對民族有一份自尊心。

吸引我當警察的主要原因是同鄉。我從小就離開故鄉，到上海住了六年多還要繼續往南跑。離開家鄉愈來愈遠，心裏愈覺委屈，每逢遇見同鄉都倍覺親切。來到香港後，看見很多年輕的威海人當警察，我也想擠進同鄉的圈子。雖然所有家人都反對，我還是偷偷跑去考，打算考上再決定。筆試那關，三十多人當中，大概只有十人通過；到身體檢查那天，一百多人只取錄六人。

多一門手藝，多一條出路

1952年8月，我進入學堂，展開警察生涯。我進學堂後很開心，大家都是年輕人。我們雖然叫威海衛警察，但也有很多外鄉人，山東西府、青島、東北，甚至還有上海人和廣東人，都是冒充威海人考進來。我從小接觸外界，沒有排外心理，只要是北方人，甚至是上海人，我都當他們是同鄉，所以跟大家相處融洽。

威海人一般長得高大，做事忠實，英國人把威海人當成御林軍，比廣東人矜貴，因此在警校裏，我們受訓的科目比本地警察多，特別辛苦。當年的儀仗隊全是威海衛警察，我們一定要學操長槍。在靶場上也是一樣，我們比本地警察多練一款輕機槍。其實用機槍的機會很少，但英國人都希望我們會使用，每次操完槍，我兩手都會震，連端飯碗都發抖。

辛苦歸辛苦，我們沒有白白付出。我們山東威海衛警察至少在警容警貌上，是香港警察裏面最好的。儀仗隊都由我們擔當，橫直成行，非常整齊。巡邏時腰板挺直，靴帽整齊，皮鞋鏗光瓦亮，對市民和遊客很友善，但又不失威嚴。

1953年畢業後，我被分派到港島交通部。當時香港的交通警察百分之百是山東人，衝鋒隊、山頂和總督府也都是清一色的威海衛警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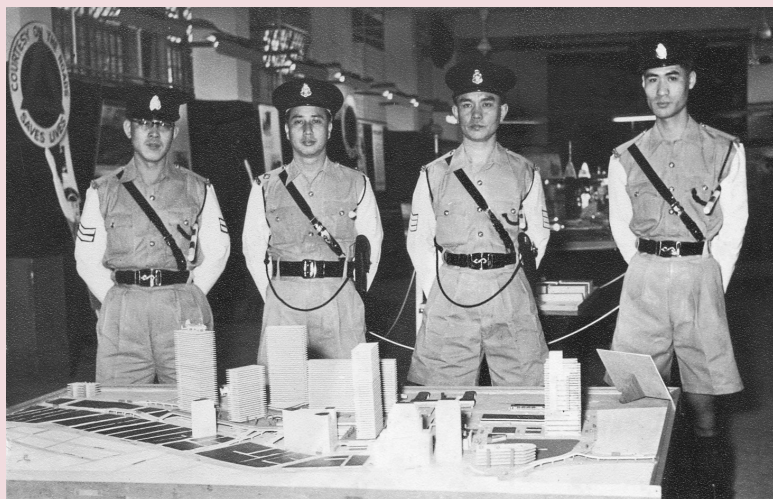
初到交通部時很不習慣，要穿上全套警服，配好裝備就出去指揮交通。當時指揮交通一天兩崗，每崗三小時，十分疲累。一年後，我被調到港島衝鋒隊，跟隊員們坐衝鋒車四出巡邏。一旦發生事故，我們要最先到現場處理，往往都是上吊、打架、搶劫等，好的事不會找警察。

剛過了一年，我又被調回港島交通部。指揮交通要風吹雨打、日曬雨淋，當時我有點灰心，有辭職的念頭。有一天，長官問我們誰會畫素描草圖。當時我第一個就走出來。主管讓我坐到一張桌子後面，出了題目，我很快就畫好了。他拿去一看，說：「好！這個位置以後就是你的。」我的工作崗位屬庶務科，由一位庶務警長主理，專責支援交通行動組的所需，例如畫圖、寫臨時改道用的交通指示牌等。

最初我不用畫太複雜的東西，大多是碰上改道時，畫個臨時交通告示牌而已。我閒時無聊就自己找事做，當時跑馬日和足球比賽日會有交通管制，每個跑馬日都水泄不通，交通壓力很大。我就畫了張馬場的圖，又做了一個模型，到跑馬日時，哪個地方需要擺交通告示牌就一目了然。最初主管見我做模型時，很好奇我在做什麼，後來聽我解釋，就連番稱讚這是好主意，還着人去把跑馬地的大廈拍照，我再對照片用卡紙畫出來，做成地標放進去，令模型更完善。香港另外一個主要交通管制點是大球場，當時香港足球很狂熱，開場散場人山人海，我也做了個模型，實用效果不錯。

以前的警察像是工作機器，只跟隨上司命令，很少主動想辦法做事，上下級之間也缺乏互動交流。做了這幾件事後，主管覺得我有點能力，也很有主意，各方面都讚賞有加。後來他又叫我幫忙籌備交通展覽會，在會場上佈置微型馬路，繪圖教行人和車輛如何過馬路，還組織宣傳隊到學校宣傳，領着學生去示範。

以現代的眼光來看，這都是些簡單容易的事，但那時行人走路都沒規矩，車輛雖有規矩，但也不完全遵守。特別是1950年代，外來人口激增導致交通事故數字直線飆升，所以有必要舉行展覽會宣傳。每到要開展覽會時，主管任由我自由發揮，我就不斷畫。雖然工作量很大，但我那時候年輕有精力、有興趣，毫不畏縮。



谷迅昭（右一）在交通展覽會上展示模型，宣傳遵守交通規則，攝於1958年。

參與香港第一條斑馬線選址

二次世界大戰過後，香港政府忙於穩定社會秩序，因警力不足，導致馬路上的車輛非常混亂，至1950年代還未恢復正常。有一天，我站在馬路中間指揮交通時，覺得路上行駛中的車輛的車牌五花八門，一般人很難認清號碼。我工作時跟主管談及這事，他很有興趣，我便趁機說出「統一標準車牌」這個想法。他聽後說：「好，你把計劃寫出來。」他強調要依據歐洲、英國及其各殖民地的準則和條例編寫。我抱着興奮的心情，很快就完成工作，由主管轉遞到警察總部，主管非常讚賞我。

香港第一條斑馬線的選址，我也有份參與。斑馬線最初在英國出現，後來政府想把它引進香港，但是放到什麼地方，就需要仔細研究。我對香港島比較熟悉，中環雖然交通繁忙，但每個繁忙的十字路口都有人指揮，所以沒有合適的地方。接下



谷迅昭（左二）和兩位女警身穿便裝，為市民示範怎樣使用斑馬線過馬路，攝於1958年3月。